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报考条件

（硕博连读、普通招考、申请—考核）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及国家、山西省研究生教育精神、践行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完善立德树人机制体制，健全科学公正的招生选拔机制，特制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硕博连读、普通招考、申请—考核）报名选拔条件：

（一）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博士研究生的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
3. 有至少两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4. 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5. 本校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6. 须为在读学术型硕士且专业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或相近学科的专业。

（二）以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博士研究生的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
3. 有至少两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4. 报考人员学历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
(2)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3) 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5. 非应届硕士毕业报考人员或非计算机类的应届硕士生报考人员须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或相关学科的期刊或学术会议上发表至少一篇学术论文（期刊应为中文科技核心及以上期刊，或 SCI 收录期刊；会议应为 CCF C 类及以上国际学术会议），或授权一项国家发明专利。申请者成果要求是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

6. 在职人员录取为我校博士研究生后须全脱产学习。

7. 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研究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有关规定办理。

（三）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报考博士研究生的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

3. 有至少两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4. 申请者学历应满足以下条件：

(1) 申请者为全日制应届硕士或往届硕士毕业生，且第一学历为普通全日制本科，并取得学士学位；

(2) 应届硕士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往届生须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毕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3) 申请者硕士毕业学校是博士学位授予单位。

5. 申请者的报考类别须为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录取后须

全日制脱产在校学习。申请者须在录取后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否则将取消录取资格。

6. 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 (1) 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 (2) TOEFL 成绩达到 8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

(3) 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且作为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或相近学科的期刊发表英文学术论文(须经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7. 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且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科研成果须满足条件：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或相关学科领域的期刊或会议上发表至少一篇学术论文（期刊应为中文科技核心及以上期刊，或 SCI 收录期刊；会议应为 CCF C 类及以上国际学术会议），或授权一项国家发明专利。申请者成果要求是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且本人为第二作者。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5 日